广州南沙综合保税区加工区

海关交通车租赁招标公告

1. **招标单位：**广州南沙口岸服务有限公司

**二、项目名称：**广州南沙综合保税区加工区海关交通车租赁

**三、招标项目概况、用车要求**

（一）项目概况

广州南沙综合保税区加工区位于万顷沙镇九涌半，地理位置较偏僻，公共交通不便。加工区内的海关工作人员居住地在广州、番禺和南沙等地，分布较零散，而且其工作人员经常轮换调岗，上下班的交通安排要求灵活性较高。另外，海关业务模式复杂，加工区只是南沙海关其中的一个现场办公驻点，日常主要会务、审批等工作以及各部门之间的协调沟通等仍需到南沙海关（位于南沙区进港大道）及其他相关单位进行。根据以上情况，需租用两台既能满足上下班需求又能方便海关工作人员公务出行的车辆。

（二）用车要求

1.提供两台普通客车，车辆使用登记证登记日期小于3年和里程少于15万公里的11座以上、18座以下的普通客车。

2.日常工作时间为周一至周五7:00-21:00（特殊情况包括假期加班），日常工作业务用车和接送上下班工作，以实际要求为准。

3.两台车每月使用里程数合计为8000公里左右。

4.行车路线规定(参考线路)

4.1 往返线路：广州市工业大道中404号—广州市海珠区石岗路32号（保利花园）—广州市石牌西路（海关宿舍北区）—广州市中山八路（南岸路）—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路298号—南沙区政府蕉门地铁站—南沙综合保税区加工区（万顷沙九涌半）。

4.2 往返线路：广州市白云机场—番禺区丽江花园（洛溪）—番禺区口岸大街与清河东路交叉口—番禺区广华南路（东怡新区公交站）—南沙区政府蕉门地铁站—南沙综合保税区加工区（万顷沙九涌半）。

4.3 日常办事临时用车（线路为广州市区、南沙或番禺）

5.每台车按核定的乘客座位购买20万元/人的承运人责任险。

6.若在接送人员上下班途中发生交通事故，或车辆机件故障，须第一时间派车转接，如不能在30分钟内安排应急车辆到达现场，应安排所有人员转乘出租的士以4人1台按班车指定线路接送，费用由中标单位全额支付。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且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

（二）必须是从事相关汽车租赁服务的单位。

（三）投标人必须是发票开票单位，且开具的发票必须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请投标人结合项目和自身实际、市场因素等进行综合评估并慎重投标，如因投标人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合约，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五）禁止关联企业同时投标，即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投标。如同时参加，招标人有权拒收其投标文件。

五、投标报价

最高限价42万元/年，超过该报价视为无效投标。

付款方式：车辆租金每季度支付(每三个月支付一次）。

**六、采购信息发布及结果公告网站**

广州南沙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gnao.com.cn/](http://www.gdzbtb.gov.cn/)）。招标公告及文件的修改、补充以广州南沙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为准。

招标文件领取方式：现场领取。投标人必须提供有效法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资格证明文件及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方能签领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地点：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广州南沙综合保税区加工区管委会大楼五楼503室。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年7月18日15:00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广州南沙综合保税区加工区管委会大楼五楼503室。

联系人：陈晓彤 电话：39095006

**八、确认**

投标单位收到本招标文件后，请于2023年7月17日17:00（北京时间）以前以书面盖章扫描件形式（见《招标公告回执》格式）发送邮件至692723458@qq.com，以确认是否参加投标。

招标公告回执

致广州南沙口岸服务有限公司：

我司已收到“广州南沙综合保税区加工区海关交通车租赁项目”招标文件，我司决定 □ 参加 □ 不参加 该项目投标。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日 期：

**九、开标评标时间：**

开标时间：2023年7月19日10:00时开标 。

开标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龙穴岛口岸大厦18楼多功能会议室。

**十、招标人：**

联系人：陈晓彤，电话：13416263862

联系地址：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沙尾一村迪安路（广州南沙综合保税区加工区管委会大楼5楼503）

广州南沙口岸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3日